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表

1	项目名称	大有数字资源有限责任公司33.33%股权
2	经营范围	音像制品制作;音像制品批发、零售、网上销售;图书资料电子化管理软件的设计、相关的系统集成、数据存储管理与维护;计算机数据传输与安全技术服务;图书资料数字化管理项目的策划、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贤东路7号西楼2层）
3	挂牌价格	336万元
4	挂牌期限	20个工作日
5	联系人	牛女士
6	联系电话	010-66295626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龙岗盛龙路证券营业部撤销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我公司将撤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盛龙路2-12号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龙岗盛龙路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为保障您的基本权益不受影响，现将相关事项作如下公告:

一、自2024年10月23日起，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将不再新增客户和开展新的业务活动，待整体转移完成后，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将停止营业。

二、为保障您证券账户的正常使用，我公司将您的账户整体平移到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横岗证券营业部（以下简称“深圳横岗营业部”），您与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签订的协议等将由深圳横岗营业部承继，由深圳横岗营业部为您提供后续服务。

整体平移后，您的客户号、交易密码等保持不变，您原先使用的交易方式、委托电话及交易软件等保持不变，您的证券交易及资金划转不受任何影响。

如果您不同意转移请自本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10月22日止，由您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至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经营场所或通过线上金点APP办理转销户手续。2024年10月28日起，您可根据需要前往深圳横岗营业部办理业务。

三、如您对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撤销及客户转移有任何疑问，可选择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一）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统一客服热线:4000-188-688。

（二）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盛龙路2-12号,咨询电话0755-89750666。

（三）深圳横岗营业部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港信达银信广场1栋E座20层,咨询电话:0755-28682363。

感谢您对我公司及下属营业部的一贯支持与厚爱，由于深圳龙岗盛龙路营业部撤销给您带来的不便,我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18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调整募集期限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335号文注册,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于2024年08月20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4年11月0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经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调整为2024年08月20日至2024年10月18日，即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由2024年11月01日变更为2024年10月18日。

在募集期间,本基金将通过本公司在官方网站公示的基金销售机构进行公开发售，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本基金的销售网点咨询、认购。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2024年08月16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发布的《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和《鹏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cn）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8日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沪深3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481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21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0月21日
	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自2024年10月21日起本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沪深300指数A	工银沪深300指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1009	006937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相关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业务办理的详细情况,请参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者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

（1）工银瑞信基金客服电话:400-811-9999

（2）工银瑞信基金网站:www.icbccs.com.cn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8日

关于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75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0月18日
	暂停上述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A	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7519	017520
该基金份额是否暂停上述业务		是	是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注:1、自2023年1月11日起,本基金设置基金总规模上限为5亿份,并采用“申购申请比例确认”的原则对本基金的总规模进行控制,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1月9日发布的《关于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

2、自2024年10月18日起（含2024年10月18日）,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A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人民币元（含10000人民币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0人民币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A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自2024年10月18日起（含2024年10月18日）,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C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不应超过10000人民币元（含10000人民币元）。当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该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0人民币元,本公司将部分或全部拒绝。该份额暂停上述大额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汇添富北证50成份指数C恢复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8日

汇添富添福睿鑫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1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添福睿鑫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汇添富添福睿鑫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89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添福睿鑫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21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21日

注:（1）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5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该日5年后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5年后的年度对日（含当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若该日历年度实际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该日历年度对应月份最后一日的下一工作日,若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本基金开放赎回业务将另行公告。

2.日常申购等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如遇香港联合交易所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或港股通暂停交易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等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等业务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首次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线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对单个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不设上限,但单一投资者（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或基金经理等人员作为发起资金提供方除外）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限制。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基金规模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

1）特定投资群体的申购费用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用为每笔500元。未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参照其他投资者适用的申购费率执行。

2）其他投资者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其他投资者的具体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20%
100万元≤M<500万元	0.8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2、本业务受理时间与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3、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由于销售机构关于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的规定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4、投资者应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扣款金额,该金额应不低于销售机构规定的最低定投金额。

5、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将开展本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定投申购费率为准。

6、定投的实际扣款日为定投的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3交易日内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4交易日后（包括该日）查询定投的确认情况。

5.基金销售机构

5.1场外销售机构

5.1.1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不办理本基金的定投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线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和定投业务。

5.1.2场外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简称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单位:元）
1	建设银行	是	10
2	伯鲨基金	是	10
3	诺亚正行	是	10
4	陆基金	是	10
5	蚂蚁基金	是	10
6	同花顺	是	100
7	苏宁基金	是	10
8	雪球基金	是	10
9	中证金牛	是	100
10	好买基金	是	10
11	利得基金	是	10
12	盈米基金	是	1
13	万得基金	是	100
14	众禄基金	是	10
15	奕丰金融	是	10
16	新浪基金	是	100
17	云湾基金	是	100
18	有鱼基金	是	100
19	中正达广	是	10
20	和耕传承	是	10
21	富济基金	是	100
22	挖财基金	是	100
23	汇付基金	是	10
24	度小满基金	是	10
25	前海财厚	是	100
26	东方财富证券	是	10
27	新兰德	是	10
28	创金启富	是	10
29	联泰基金	是	10
30	虹点基金	是	100
31	凯石财富	是	100
32	和讯科技	是	200
33	洪泰财富	是	100
34	汇林保大	是	100
35	玄元保险	是	10
36	华瑞保险	否	/
37	民商基金	否	/
38	通华财富	是	10
39	大连网金	是	100
40	金斧子	是	100
41	攀赢基金	是	100
42	济安财富	是	100
43	中欧财富	是	10
44	博时财富	是	100
45	泰信财富	是	10
46	排排网	是	10
47	坤元基金	是	100
48	财咨道	是	100
49	贵文基金	是	10
50	万家财富	是	1
51	陆享基金	是	1000
52	乾道基金	是	100
53	肯特瑞基金	是	10
54	天天基金	是	10
55	腾安基金	是	1
56	格上富信	是	1
57	基煜基金	是	1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4年10月21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三个工作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三个工作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和定投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4-058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的要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5日以书面文件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康洁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4年。同意该授信由实际控制人苏同先生及其配偶冯康洁女士、金资子公司上海华扬联众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无偿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88136 证券简称:科兴制药 公告编号:2024-068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获得英国上市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作伙伴浙江海昶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英国药品和健康产品管理局（以下简称“英国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公司引进产品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Apexelsin?,以下简称“白蛋白紫杉醇”）的上市许可。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相关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

商品名称:Apexelsin?

适应症:治疗转移性乳腺癌、转移性胰腺癌以及非小细胞肺癌等多种癌症

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结合型）剂型具备临床用药优势,相对普通紫杉醇注射液和紫杉醇脂质体,安全性和患者依从性有所提升,临床认可度较高,在肿瘤治疗领域具有不可或缺的临床价值。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积极推动在欧洲市场的营销渠道布局和拓展,公司引进的白蛋白紫杉醇已在欧盟获得上市许可。本次白蛋白紫杉醇在英国获批上市,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快推进海外市场的拓展,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未来将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环境、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69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1月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103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1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续聘2024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09	富创精密	2024/10/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预约登记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2024年10月29日16:30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手续所需文件）发送至公司邮箱（zhengquanbu@syamt.com）进行预约登记,并在邮件中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二）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注意事项

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公司将于2024年11月4日13:30至14:30为参会人员在公司A103会议室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倩倩

电话:024-31692129

传真:024-31692129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飞云路18甲-1号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A座证券部

（二）会议费用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续聘2024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修订《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68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4年10月17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2.00万股,授予价格为38.00元/股。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司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是基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事项,转增后股本增加进行的相应变更,本次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的相应修订。董事会同意本次注册资本的变更和《公司章程》的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及《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现提请2024年11月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9）。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65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创精密”或“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5月3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8股。

2024年6月24日,本次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公司股本总数由209,053,334股变更为308,027,995股,上述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完毕。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规定的要求,本次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9,053,334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8,027,995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本总额为209,053,334元，股份总数为209,053,334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本总额为308,027,995元，股份总数为308,027,995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的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上述章程备案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64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4年10